

证券代码：832533

证券简称：利美康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贵州利美康外科医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贵阳市云岩区 101 号中华北路六广门利美康 16 楼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骆世博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,160,817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.22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董事会秘书杜安秀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就 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并提出了 2024 年度的工作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160,81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就 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并提出了 2024 年度的工作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160,81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总结分析了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成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160,81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经审计的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，结合 2025 年公司发展战略、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预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160,81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,968,726.01 元。因公司目前正处于发展关键期，结合公司目前现金流情况，公司决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160,81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160,81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4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160,81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北京德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4 年度贵州利美康外科医院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-59,245,587.66 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91,740,0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160,81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(九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五	《2024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	2,992,486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泰和泰（贵阳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朱建武律师、刘昕彤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贵州利美康外科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文件》

《泰和泰（贵阳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贵州利美康外科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贵州利美康外科医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2 日